

证券代码:603035 证券简称:常熟汽饰 公告编号:2022-069

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7月25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上述议案经公司于2022年8月15日召开的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26日披露的《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1),以及分别于2022年7月26日和2022年8月16日披露的《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8)和《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56)。

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常汽转债”已于2022年4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因“常汽转债”转股致使公司总股本增加至380,030,933股,公司注册资本相应增加至380,030,933元人民币。近日,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总股本、经营范围、《公司章程》等事项一并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新换发的营业执照。公司最新的工商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06251450479U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外商投资、上市)
住所:常熟市海虞北路28号
法定代表人:罗小春
注册资本:38,003.0933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1996年7月25日
营业期限:1996年7月25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从事汽车饰件开发设计、制造、加工、销售自产产品;自有房屋租赁。(外资产比例小于25%)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模具制造;模具销售;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智能机器人的研发;工业机器人制造;工业机器人销售;软件开发;工业设计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苏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核准日期:2022年10月20日
特此公告。

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8日

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2022年10月1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的通知,并将有关本次会议的材料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所有董事和监事。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2年10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参会监事3名,实际参会监事3名,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并发表以下审核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和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情况:同意3人,反对0人,弃权0人。
特此公告。

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0月28日

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0月25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特气体”)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第二轮审核问询函》(上证科审(再融资)〔2022〕1249号,以下简称“第二轮审核问询函”)。上交所审核机构对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形成了《第二轮审核问询函》。公司收到《第二轮审核问询函》后,按照要求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第二轮审核问询函》提出的问题进行认真研究和逐项落实,结合公司于2022年10月18日披露的《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相关问询涉及的申请文件以及首轮审核问询函的回复进行了补充与修订,并对相关申请文件中涉及的财务数据进

行同步更新,更新部分以“楷体(加粗)”显示,现根据相关要求对相关回复文件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第四次修订稿)》等文件。

公司本次发行事项尚需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決定后方可实施。本次发行最终能否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积极推动发行事项的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688268 证券简称:华特气体 公告编号:2022-061

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回复及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财务数据更新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0月25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第二轮审核问询函》(上证科审(再融资)〔2022〕1249号,以下简称“第二轮审核问询函”)。上交所审核机构对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形成了《第二轮审核问询函》。公司收到《第二轮审核问询函》后,按照要求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第二轮审核问询函》提出的问题进行认真研究和逐项落实,结合公司于2022年10月18日披露的《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相关问询涉及的申请文件以及首轮审核问询函的回复进行了补充与修订,并对相关申请文件中涉及的财务数据进

行同步更新,更新部分以“楷体(加粗)”显示,现根据相关要求对相关回复文件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第四次修订稿)》等文件。

公司本次发行事项尚需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決定后方可实施。本次发行最终能否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积极推动发行事项的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603912 证券简称:佳力图 公告编号:2022-133

转债代码:113597
转债简称:佳力转债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期赎回及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种类:通知存款产品
委托理财金额:1.2亿元
理财期限:12个月

理财的审议程序:已经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佳力图”)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属于低风险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一、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2022年10月20日,南京楷德云数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楷德云”)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亿元,购买了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西部门支行“七天通知存款”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期赎回及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132),该理财产品于2022年10月27日到期,公司收回本金人民币1亿元,并收取利息人民币0.35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差异,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二、本次委托理财情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和主营业务发展、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合理利用募集资金并获取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全体股东谋求更优的投资回报。

(二)委托理财品种

公司及子公司本次委托理财的投资金额为1.2亿元。

(三)资金来源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系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326号)核准,公司向全社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共募集资金人民币30,0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29,328.40万元。

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用后的余额由自主承销并于2020年6月5日汇入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验资并出具了天衡验字(2020)10008号《验资报告》。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南京楷德云数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楷德云”),为进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公司于2020年9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向控股公司增资并提前偿还融资债务的议案》,同意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向楷德云增资6,509万元,增资价格为71元/股。同时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向楷德云提供借款,借款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2,819.4万元,借款年利率为6%,专项用于“南京楷德云数据中心二期(一期)”募集资金项目。

公司于2021年1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议案》,同意调整可转换募集资金投入实施主体的方式,调整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向楷德云增资6,509万元,以自有资金增资716万元,增资价格为71元/股。同时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向楷德云提供借款,借款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2,819.4万元,自董事会决议生效日起不再收取利息,专项用于“南京楷德云数据中心二期(一期)”募集资金项目实施。

截至2022年8月31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9,410.40万元,占募集资金净额66.18%,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入额	累计投资金额	投入进度
1	南京楷德云数据中心二期(一期)	29,328.40	19,410.40	66.18%
	合计	29,328.40	19,410.40	66.18%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募投项目按计划有序推进,本次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募投项目实施进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四)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楷德云使用部分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1亿元,购买了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西部门支行“七天通知存款”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理财产品名称	理财产品期限	理财产品到期日
七天通知存款	12个月	2022年10月27日

截至2022年10月27日,理财产品到期,公司收回本金人民币1亿元,并收取利息人民币0.35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差异,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三、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变更情况

截至2022年10月27日,理财产品到期,公司收回本金人民币1亿元,并收取利息人民币0.35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差异,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四、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变更情况

截至2022年10月27日,理财产品到期,公司收回本金人民币1亿元,并收取利息人民币0.35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差异,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五、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变更情况

截至2022年10月27日,理财产品到期,公司收回本金人民币1亿元,并收取利息人民币0.35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差异,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六、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变更情况

截至2022年10月27日,理财产品到期,公司收回本金人民币1亿元,并收取利息人民币0.35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差异,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七、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变更情况

截至2022年10月27日,理财产品到期,公司收回本金人民币1亿元,并收取利息人民币0.35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差异,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八、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变更情况

截至2022年10月27日,理财产品到期,公司收回本金人民币1亿元,并收取利息人民币0.35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差异,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九、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变更情况

截至2022年10月27日,理财产品到期,公司收回本金人民币1亿元,并收取利息人民币0.35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差异,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十、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变更情况

截至2022年10月27日,理财产品到期,公司收回本金人民币1亿元,并收取利息人民币0.35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差异,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十一、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变更情况

截至2022年10月27日,理财产品到期,公司收回本金人民币1亿元,并收取利息人民币0.35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差异,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十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变更情况

截至2022年10月27日,理财产品到期,公司收回本金人民币1亿元,并收取利息人民币0.35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差异,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十三、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变更情况

截至2022年10月27日,理财产品到期,公司收回本金人民币1亿元,并收取利息人民币0.35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差异,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变更情况

截至2022年10月27日,理财产品到期,公司收回本金人民币1亿元,并收取利息人民币0.35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差异,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十五、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变更情况

截至2022年10月27日,理财产品到期,公司收回本金人民币1亿元,并收取利息人民币0.35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差异,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十六、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变更情况

截至2022年10月27日,理财产品到期,公司收回本金人民币1亿元,并收取利息人民币0.35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差异,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十七、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变更情况

截至2022年10月27日,理财产品到期,公司收回本金人民币1亿元,并收取利息人民币0.35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差异,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十八、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变更情况

截至2022年10月27日,理财产品到期,公司收回本金人民币1亿元,并收取利息人民币0.35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差异,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十九、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变更情况

截至2022年10月27日,理财产品到期,公司收回本金人民币1亿元,并收取利息人民币0.35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差异,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二十、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变更情况

截至2022年10月27日,理财产品到期,公司收回本金人民币1亿元,并收取利息人民币0.35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差异,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二十一、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变更情况

截至2022年10月27日,理财产品到期,公司收回本金人民币1亿元,并收取利息人民币0.35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差异,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二十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变更情况

截至2022年10月27日,理财产品到期,公司收回本金人民币1亿元,并收取利息人民币0.35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差异,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二十三、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变更情况

截至2022年10月27日,理财产品到期,公司收回本金人民币1亿元,并收取利息人民币0.35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差异,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二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变更情况

截至2022年10月27日,理财产品到期,公司收回本金人民币1亿元,并收取利息人民币0.35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差异,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二十五、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变更情况

截至2022年10月27日,理财产品到期,公司收回本金人民币1亿元,并收取利息人民币0.35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差异,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二十六、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变更情况

截至2022年10月27日,理财产品到期,公司收回本金人民币1亿元,并收取利息人民币0.35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差异,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二十七、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变更情况

截至2022年10月27日,理财产品到期,公司收回本金人民币1亿元,并收取利息人民币0.35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差异,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二十八、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变更情况

截至2022年10月27日,理财产品到期,公司收回本金人民币1亿元,并收取利息人民币0.35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差异,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二十九、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变更情况

截至2022年10月27日,理财产品到期,公司收回本金人民币1亿元,并收取利息人民币0.35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差异,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三十、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变更情况

截至2022年10月27日,理财产品到期,公司收回本金人民币1亿元,并收取利息人民币0.35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差异,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三十一、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变更情况

截至2022年10月27日,理财产品到期,公司收回本金人民币1亿元,并收取利息人民币0.35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差异,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三十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变更情况

截至2022年10月27日,理财产品到期,公司收回本金人民币1亿元,并收取利息人民币0.35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差异,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三十三、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变更情况

截至2022年10月27日,理财产品到期,公司收回本金人民币1亿元,并收取利息人民币0.35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差异,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三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变更情况

截至2022年10月27日,理财产品到期,公司收回本金人民币1亿元,并收取利息人民币0.35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差异,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三十五、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变更情况

截至2022年10月27日,理财产品到期,公司收回本金人民币1亿元,并收取利息人民币0.35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差异,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三十六、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变更情况

截至2022年10月27日,理财产品到期,公司收回本金人民币1亿元,并收取利息人民币0.35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差异,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三十七、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变更情况

截至2022年10月27日,理财产品到期,公司收回本金人民币1亿元,并收取利息人民币0.35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差异,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三十八、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变更情况

截至2022年10月27日,理财产品到期,公司收回本金人民币1亿元,并收取利息人民币0.35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差异,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三十九、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变更情况

截至2022年10月27日,理财产品到期,公司收回本金人民币1亿元,并收取利息人民币0.35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差异,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四十、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变更情况

截至2022年10月27日,理财产品到期,公司收回本金人民币1亿元,并收取利息人民币0.35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差异,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四十一、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变更情况

截至2022年10月27日,理财产品到期,公司收回本金人民币1亿元,并收取利息人民币0.35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差异,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四十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变更情况

截至2022年10月27日,理财产品到期,公司收回本金人民币1亿元,并收取利息人民币0.35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差异,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四十三、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变更情况

截至2022年10月27日,理财产品到期,公司收回本金人民币1亿元,并收取利息人民币0.35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差异,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四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变更情况

截至2022年10月27日,理财产品到期,公司收回本金人民币1亿元,并收取利息人民币0.35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差异,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四十五、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变更情况

截至2022年10月27日,理财产品到期,公司收回本金人民币1亿元,并收取利息人民币0.35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差异,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四十六、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变更情况

截至2022年10月27日,理财产品到期,公司收回本金人民币1亿元,并收取利息人民币0.35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差异,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四十七、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变更情况

截至2022年10月27日,理财产品到期,公司收回本金人民币1亿元,并收取利息人民币0.35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差异,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四十八、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变更情况

截至2022年10月27日,理财产品到期,公司收回本金人民币1亿元,并收取利息人民币0.35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差异,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四十九、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变更情况

截至2022年10月27日,理财产品到期,公司收回本金人民币1亿元,并收取利息人民币0.35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差异,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五十、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变更情况

截至2022年10月27日,理财产品到期,公司收回本金人民币1亿元,并收取利息人民币0.35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差异,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五十一、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变更情况

截至2022年10月27日,理财产品到期,公司收回本金人民币1亿元,并收取利息人民币0.35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差异,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五十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变更情况

截至2022年10月27日,理财产品到期,公司收回本金人民币1亿元,并收取利息人民币0.35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差异,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五十三、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变更情况

截至2022年10月27日,理财产品到期,公司收回本金人民币1亿元,并收取利息人民币0.35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差异,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五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变更情况

截至2022年10月27日,理财产品到期,公司收回本金人民币1亿元,并收取利息人民币0.35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差异,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五十五、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变更情况

截至2022年10月27日,理财产品到期,公司收回本金人民币1亿元,并收取利息人民币0.35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差异,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五十六、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变更情况

截至2022年10月27日,理财产品到期,公司收回本金人民币1亿元,并收取利息人民币0.35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差异,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五十七、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变更情况

截至2022年10月27日,理财产品到期,公司收回本金人民币1亿元,并收取利息人民币0.35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差异,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